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与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发”、“公司”、“辅导对象”）签署的《辅导协议》，安信证券作为联诚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辅导机构，已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向贵局提交了联诚发的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获得受理。

现将自辅导备案登记日至本报告出具日（下称“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6 日。

（二）保荐机构、辅导人员组成及变动情况

安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针对联诚发的辅导工作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小组，辅导小组由王志超、朱赟、李守伟、彭国峻和蒋力组成，其中王志超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并拥有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组成未发生变化。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与类别
黄青锋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龙平芳	董事、总经理、持股 5%以上股东
那志立	董事
马学美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代表
钱可元	独立董事
施伟力	独立董事
薛建中	独立董事
谢圣朝	监事会主席
谢晋	监事
宋洋滢	职工监事
毛强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顾伟	副总经理
黄勇强	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的简历如下：

1、黄青锋，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环球家电国际有限公司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香港昌联电子有限公司中国分公司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先后担任公司销售总监、执行董事监外贸部负责人；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顺和诚执行董事。2018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2、龙平芳，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画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工程主管；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经理；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香港昌联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作为公司创始人负责投融资与市场销售工作；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那志立，女，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深圳孔方兄金融控股集团运营总监；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国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财富副总。2019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4、马学美，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4 年至 2009 年 6 月担任华东理工大学讲师；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博士后，负责能源环保、新材料领域行业研究；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8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5、钱可元，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电子物理与器件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3 年至 1985 年担任江南大学电子系教师；后曾供职于无锡市郊区工业技术研究所开发部、航天科技康惠半导体（惠州）有限公司、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公司和西门子真空开关管（无锡）有限公司；2001 年至今历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科技处副处长、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半导体照明实验室副主任；目前同时担任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300269）、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300303）、深圳市秋田微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勤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002638）、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施伟力，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福建泉州明新中学教师、福建泉州无线电五厂副厂长、厦门华夏教学设备公司经理、中外合资东泉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南方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香港华刚光电有限公司厂长、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路美芯片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曼斯雷德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九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九久光电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河南屹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中国照明学会第六届、第七届半导体照明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顾问；目前同时担任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300708）独立董事、深圳照明与显示工程行业协会会长、株洲众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问。2018 年 12 月

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薛建中，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河南省唐河县审计师事务所所长、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真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等职务；现担任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深圳市永道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国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深圳国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等职务。2019年7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谢圣朝，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至2006年4月担任立信门富士纺织机械（深圳）有限公司生产计划员；2006年5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公司采购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监事、采购经理。2018年12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谢晋，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任香港德昌电机集团AV事业部生产部主管、GK负责人；2003年3月至2004年11月任法国汤姆逊光学主件（深圳）有限公司（OKMCO）生产部经理；2004年11月至2007年10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事业部生产科长；2007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深圳市恒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及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安顺市联顺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10、宋洋溢，女，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年3月至2009年5月担任深圳市东辉电源电气有限公司采购员；2009年6月至2014年7月担任深圳市慧星光电有限公司采购员；2014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采购员。2015年12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11、毛强军，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年5月起，辞去公司董事职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2、顾伟，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6年4月担任江苏省激光研究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1996年5月至1998年8月担任江苏省南通市时代技术公司技术主管；1998年9月至2000年9月担任深圳市画佳电器有限公司研发经理及总经理助理；2000年至2016年10月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系统工程师；2016年11月至今担任联诚发研发总监。2018年1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

13、黄勇强，男，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国际销售业务员、国际销售主管、国际销售经理、国际销售总监。2018年1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辅导工作内容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专门会议、座谈、组织核查、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由于报告期内联诚发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项目组对其进行了重点核查，将报告期内的外销回款情况进行了列表汇总，逐笔核对其付款方和合同签订方，统计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及金额。本辅导期内，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项目组会同会计师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况向客户寄送了专项询证函，核查第三方回款的真实性。

2、结合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统计了本年度新增的重要客户和供应商的信息，并进行了补充走访，同时向重要客户和供应商寄发询证函，核查采购及销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进一步的财务核查工作，统计公司2019年度的采购、销售交易明细信息，并分类计算毛利率，与2017年度、2018年度的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

4、组织公司主要人员学习新《证券法》及创业板监管最新动态。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一）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的情况

联诚发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研发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能对各自负责的工作做到勤勉尽责。

2018年12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黄青锋、龙平芳、毛强军、马学美、钱可元、许怀斌和施伟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钱可元、许怀斌和施伟力担任独立董事；选举谢圣朝、那志立为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宋洋溢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青锋为公司董事长，聘任龙平芳担任公司总经理、毛强军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顾伟和黄勇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圣朝为监事会主席。

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由那志立担任董事、谢晋担任监事，毛强军辞去原董事职务；2019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薛建中为新任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许怀斌辞去董事职务。

（四）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都严格遵循了法定的程序。

（五）内部控制制度和约束机制的有效性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公司治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待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相关治理制度。

三、辅导对象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本辅导期过程中，安信证券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相关各方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具体问题；目前已针对客户、供应商补充访谈、毛利率波动和第三方回款等问题与各方中介召开过中介机构协调会并落实相关事项。辅导期过程中，安信证券及律师、会计师等其他中介机构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对公司存在的问题形成口头及书面意见整改建议提交公司，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提出专业咨询意见、确定整改方案，协助并督促公司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持续督促公司的整改进程。

（一）目前尚存在的主要问题

1、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建立了一套内控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并遵照执行，达到了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但仍需不断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继续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完善日常运作的规范程度。

2、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随着公司产品线的扩张和各种新产品的开发，对公司收入成本核算准确的要求也随之提高，需要辅导工作小组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完善相关流程。

3、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房屋、土地等资产仍存在权属瑕疵，但目前公司已从村委会处取得了房产 10 年的长租权，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限较长，辅导工作小组已向公司强调应收账款收回的重要性，督促公司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针对公司的应收账款，辅导工作小组进行了发送往来询证函及大额应收客户专项询证函、对客户进行现场访谈、查看 2020 年期后回款情况等尽调工作，确认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二）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公司及其全体接受辅导人员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按照辅导机构的要求提供了所需要的文件资料，对辅导机构进行的必要的、合理的调查予以积极协助；同时，对辅导机构提出的问题和整改建议，能够及时落实解决，保证了辅导工作的顺利开展，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对联诚发的辅导过程中，安信证券辅导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规定的辅导义务，有效执行了辅导计划，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治理，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在联诚发的全力配合下，辅导小组与各中介机构通力协作，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盖章页）

辅导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0日